

# 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南省财政厅文件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印发《湖南省职业学校学生实习实训综合评价办法》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教育局、发展改革委员会、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省属职业院校：

为规范职业学校学生实习实训管理，促进职业学校实习实训工作健康有序开展，根据《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工作的意见》（教职成〔2018〕3号）精神，结合我省实际，现就职业学校学生实习实训综合评价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价对象

从2022年起，全省职业学校所有实习实训项目，包括学校组织的顶岗实习、跟岗实习、工学交替实习、校企合作实习、实习实训项目等，均纳入综合评价范围。

进一步彰显，“楚怡”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职业院校（含其汉暨学院，下同）办学能力和贡献力进一步提升，“职业教育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 二、主要任务

### （一）传承创新“楚怡”职业教育精神。

1.建设“楚怡”职业教育专业智库。建设“楚怡”职业教育专业智库，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体制、机制和模式，定期开设“楚怡”职业教育大讲堂，举办“楚怡”职业教育论坛，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打造全国知名智库。

2.建设一批“楚怡”文化传承基地。建设 20 个集传承“楚怡”职业教育精神、湖湘传统文化教育、职业启蒙教育、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支持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化县楚怡工业学校建设“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

3.培育一批“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以拍摄纪录片、微电影、短视频等形式，弘扬“楚怡”职业教育精神，通过“楚怡杯”

职业院校技能竞赛、创新创业大赛、“文明风采”活动等平台，发掘并培育一批新时代“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

### （二）建设“楚怡”高水平学校。

1.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支持建设 3 所“楚怡”高水平职业

科学校。

2.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点办好所以上骨干高职院校，遴选建设 10 所“楚怡”高水平高职专科学校。

3.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各县市区重点办好 1 所以上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全省遴选建设 10 所“楚怡”优秀中职学校。支持 14 个市州各改扩建 1 所“楚怡”中职学校，并统一命名、统一标识、统一风格。

4. 提高技工教育的实力。遴选建设 5 所“楚怡”优秀技工院校。

### （三）建设“楚怡”高水平专业群。

1.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遴选建设以 10 个特色项目，在全省范围内打造一批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

“楚怡”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遴选建设 100 个“楚怡”优质中职专业（群）。

4.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优质技工专业（群）。遴选建设 10 个“楚怡”优质技工专业（群）。

### （四）建设“楚怡”产教融合创新平台。

1.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支持建设 80 个集教育教学、职业培训和职业技能竞赛等于一体的“楚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充分发挥基地在教学管理、教学改革、机制创新、生产性实训等方面示范辐射作用。

2.培育建设一批“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培育建设30个由政府、

行业、企业、职业院校、科研机构和社会组织等联合组建的职教集团。

3.推进“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建设。各市州、县市区要结合本地实际，因地制宜，积极探索，有序推进“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建设。

4.加强“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建设管理。各市州、县市区要建立定期评估机制，对“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建设情况进行评估，确保建设质量。

三、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各市州、县市区要成立专门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分工，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2.加大资金投入。各市州、县市区要积极争取中央和省财政支持，同时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建设。

3.强化政策扶持。各市州、县市区要制定出台相关政策措施，对“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建设给予政策倾斜和支持。

4.加强宣传引导。各市州、县市区要通过各种途径和方式，广泛宣传“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建设的重要意义和成效，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四、附则

本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五年。各市州、县市区可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实施细则。

五、解读

《关于推进职业教育“楚怡”行动的意见》是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决策部署，结合我省实际，制定的一项重要政策文件。

六、实施

各市州、县市区要认真贯彻执行本意见精神，结合本地实际，因地制宜，积极探索，有序推进“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建设。

七、监督

各市州、县市区要建立定期评估机制，对“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建设情况进行评估，确保建设质量。

八、附录

《关于推进职业教育“楚怡”行动的意见》是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决策部署，结合我省实际，制定的一项重要政策文件。

九、附录

《关于推进职业教育“楚怡”行动的意见》是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决策部署，结合我省实际，制定的一项重要政策文件。

十、附录

《关于推进职业教育“楚怡”行动的意见》是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决策部署，结合我省实际，制定的一项重要政策文件。

十一、附录

《关于推进职业教育“楚怡”行动的意见》是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决策部署，结合我省实际，制定的一项重要政策文件。

(三) 完善政策环境。创新政策供给，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畅通职业发展通道。各地各有关部门要落实对技术技能人才的倾斜性政策，营造技术技能人才脱颖而出的良好环境。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十四五”促进就业规划》的通知

湘政办发〔2022〕13号

各省辖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省直各有关单位：《湖南省“十四五”促进就业规划》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2年4月1日

(此件主动公开)

